

# 关于对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6 号

##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39.97 万元，同比增长 12.43%，其中，境外地区营业收入 5,972.03 万元，同比增长 22.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500.99 万元，同比增加 141.24%；公司综合毛利率 45.71%，同比减少 1.40 个百分点。其中，升级收入、设备出租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42.03%、43.77%、-29.56%，较上年同期减少 10.59 个百分点、39.99 个百分点、23.90 个百分点。请说明：

（1）境外地区业务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客户与供应商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合作期限、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主要产品及其成本构成、毛利率、收入确认时点及合规性、期后回款及退货情况等，若境外地区客户为经销商的，请核实终端客户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

（2）量化分析本期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差异的原因，结合公司销售政策、定价模式、成本费用构成、市场拓展情况等，说明相关业务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

化趋势一致，如否，说明原因，并核实成本、费用核算是否真实、准确。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就境外地区收入真实性采取的审计程序、获得的相关证据及结论性意见。

2. 分季度财务数据显示，报告期公司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570.96 万元，占全年净利润的 113.97%；第四季度销售净利率 12.65%，较去年同期高近 17.63 个百分点，净利率水平与往期差异较大。请结合第四季度销售情况、主要客户、毛利率水平、成本费用构成、主要财务数据等补充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及销售净利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下实现收入 12,428.38 万元，同比增加 3.46%，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88.04%。请说明：

（1）结合公司行业特点、产品特性、发展历程、下游客户分布、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经销模式的情况等说明经销模式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2）结合经销模式下的物流方式、结算机制、退换货机制、信用政策等，说明经销模式收入的确认时点及计量原则，对附有退货条件、给予购货信用等方式下的会计处理及收入确认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存在显著差异；

（3）主要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成立时间、经营范围、与公司的合作历史、本期交易

金额、毛利率、信用政策、对应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及退货金额等，并请核实主要经销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公司对主要经销商的信用政策是否显著宽松于其他经销商或其他销售模式，经销商采购规模与其业务规模及备货周期是否匹配，是否存在压货及大额退换货情况；

（4）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注册地址、成立时间、本期交易金额、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与公司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等，若供应商为经销商的，请核实终端供应商信息及是否为关联方。

（5）请结合问题（2）（3）（4），说明是否存在供应商客户重叠的情形，经销模式下相关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就经销模式收入真实性采取的审计程序、获得的相关证据及结论性意见。

4.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为 10,887.92 万元。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81%、73.46%、70.98%，客户集中度较高。请结合公司销售政策、与前述客户的合作期限、具体业务类型、订单的取得方式、报告期末应收款项余额、期后回款及退货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前述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实际

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等，说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788.40 万元，同比减少 7.90%；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256.10 万元，同比减少 78.05%，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4,126.78 万元。请结合主要客户变动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应收账款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等，说明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变动较小，而坏账准备计提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计提政策以及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年报显示，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 8,281.31 万元，同比增加 15.06%；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4.85 万元，同比减少 59.98%，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为 939.29 万元。请结合存货库龄、存放状况、产品价格、产销情况、存货跌价准备的测试过程以及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等，说明存货余额上升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1,981.85 万元，同比增加 3.65%；管理费用 2,157.96 万元，同比减少 23.51%。请结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的构成，说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费用核算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跨期结转费用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年报显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MEMS 打印头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MEMS 项目”）及数字制版机、工业用压电喷墨打印头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制版机项目”）预计于 2020 年 03 月 31 日、2020 年 0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MEMS 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2 日结项，制版机项目未结项且未发布延期公告。公司上述募投项目仍处于调试过程中，尚未产生相关收益。请结合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项目对应的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相应资产可回收金额计算过程及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募投项目未产生收益的原因、可行性是否发生不利变化，对应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是否合理审慎，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及时、准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2 年 5 月 1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4 月 29 日